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olybdenum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93)

就收購英美資源的銱和磷酸鹽業務 取得國家發改委批准

本公告乃由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二零一六年五月二日、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五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有關收購英美資源的銱和磷酸鹽業務的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就本交易取得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項目備案通知書。國家發改委的批准是本交易所需的其中一項中國監管批覆。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本交易仍然須於達成多項先決條件後方可實行，且未必成為無條件，或未必能完成。因此，概不保證本交易將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李朝春
董事長

中國河南省洛陽市，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朝春先生及李發本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馬輝先生、袁宏林先生及程雲雷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白彥春先生、徐珊先生及程鈺先生。

* 僅供識別